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5\\_c80\\_322952.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5_c80_322952.htm)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2006〕4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近一个时期以来，随着气温的变化，各地报告的传染病流行事件和食物中毒事件又有所增加，国务院领导对此高度关注，并做出重要批示，要求采取切实措施，加强卫生防疫，保证学生饮食安全。为进一步加强学校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和学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有效遏制学校传染病流行事件和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确保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特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一、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高度重视学校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切实把做好学校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安全工作作为构建和谐社会、和谐校园的重要内容，作为实现好、维护好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必然要求，进一步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要以对青少年学生高度负责和求真务实的精神，采取扎实有效的工作措施，坚持不懈地把学校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抓细、抓实、抓好，为学生在校学习、生活营造一个卫生安全的环境。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按照《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学校食物中毒事故行政责任追究暂行规定》等规范性文件以及我部对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的有关要求，认真检查学校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安全责任制、食物中毒责任追究制度、传染病和食物中毒报告制度以及中小学晨检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

行情况，确保各项学校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安全措施落到实处。三、学校主要领导要认真履行食品卫生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的管理职责，要亲自过问和督促学校有关部门落实各项食品卫生安全制度与措施，近期特别要重视对承包食堂的监督与管理工作，要将对承包食堂的卫生安全监督管理纳入学校工作职责，坚决纠正对食堂承包单位“放任自流”、“不闻不问”的错误做法。要严格承包食堂的准入制度，对资质不合格、卫生安全不达标的承包单位（或个人）要坚决予以清退。四、学校近期要结合季节特点、传染病流行和食物中毒发生的特点，对学生进行针对性较强的防控传染病和食物中毒的专项宣传教育。要重点教育学生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不买街头无照或无证商贩出售的各类食品、不采摘或不食用野果（菜）和来历不明的可疑食物，加强体育锻炼和营养、保证充足的休息、有病及时就医并居家休息等，增强学生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提高机体抵御疾病的能力。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